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智能”、“公司”或“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国投智能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1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55,670,50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12.1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7,509,997.17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862,732.7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4,647,264.40 元。

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22]证验字第 0100003 号）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厦门思明支行）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用途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0342001040044542	募集资金专户	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人，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依规使用完毕，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农行厦门思明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40342001040044542）进行了注销处理，账户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74,647,264.40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674,647,264.40 元，本年度使用 0.00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674,647,264.4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24 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361Z0256 号)。报告认为：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投智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国投智能募集资金的存放以及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账户流水、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投智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国投智能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人对国投智能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464.726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64.726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67,464.72644	67,464.72644	0.00	67,464.72644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7,464.72644	67,464.72644	0.00	67,464.72644	-			-	-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74,647,264.40 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轩 张宁湘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5 年 3 月 28 日